**安丘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**

安政办〔2020〕22 号

# 安丘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关于印发《安丘市深入实施“门前五包” 责任制工作方案》的通知

各街办、开发区管委会，市直有关部门、单位：

《安丘市深入实施“门前五包”责任制工作方案》已经 市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安丘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0年5月9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# 安丘市深入实施“门前五包”责任制工 作 方 案

为进一步加强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，切实推进“门前五包”责任制工作的全面落实，进一步完善城市管理长效机制，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，根据国务院《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》、《山东省城镇容貌和环境卫生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规定，结合我市实际，特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一、工作目标

遵循“政府主导、业户自治、全民推动、精细化管理” 原则，在全市范围内全面落实“门前五包”责任制，提高各沿街单位、门店以及广大居民文明意识，激发参与支持城市管理的主动性，形成全社会人人参与城市管理，自觉爱护维护城市形象的良好氛围。

二、“门前五包”责任制主要内容

（一）责任主体。城市建成区主次干道、背街小巷两侧临街商铺、门店、庭院、建筑和设施的产权单位（含自然人， 下同）或管理、使用单位。

（二）责任范围。临街单位自本单位门前墙基至车行道路沿石（含路边雨水井箅子），左右至毗邻单位，无毗邻单位的该侧延伸 3 米；临街市场自市场出入口外延 5 米半径范围；施工现场（含拆迁工地）自临街一侧施工围挡至道路中心线。

（三）责任内容

1. 包环境卫生。做好责任区内地面保洁，及时清除痰迹、污物、废弃物和积水等；制止和劝阻随地吐痰、乱扔垃圾、向雨水箅子倾倒餐厨垃圾或污水等行为；雨后协助清理雨水井口树叶等阻水物，做到地面、花坛、门店招牌、夜景灯光及建筑物外立面整洁美观。
2. 包绿化管理。协助管护好责任区内树木花草；制止攀折树木、践踏草坪、借助树木搭棚和悬挂衣物、擅自占用绿地等行为，做到绿化带内树木花草干净整洁，无践踏、损坏现象。
3. 包市容秩序。不店外经营、乱摆乱放、乱扯乱挂、乱搭乱建、乱贴乱画，不使用高音喇叭宣传促销；按要求设置门店招牌和夜景灯光，确保无残缺破损、无明显色衰；协助制止占道经营、随意张贴、乱停车辆等行为，经劝阻和制止无效的，可报告相关职能部门依法处理。
4. 包设施维护。协助维护责任区设施完好，保持路面、 果皮箱、座椅、灯杆、通信、电力、窨井盖等市政公用设施完好；及时制止擅自毁坏、改动或迁移市政设施行为，自觉维护市政公用设施完好。
5. 包扫雪除冰。负责及时清除责任区内的积雪残冰，白天降雪要在雪停后 1 小时内清扫完毕，夜间降雪要在次日早

上 10:00 前清扫完毕；扫雪除冰不得损坏绿化，不得将含有融雪剂的积雪堆放在绿化带和树穴内，做到路面无积雪、行人出行通畅

三、职责分工

（一）市政府成立市“门前五包”治理领导小组办公室

（以下简称“市治理办”），办公室设在市综合行政执法局，市委宣传部、文明办，住建、公安、交通、卫健、商务、生态环境、市场监管、自然资源和规划等部门为成员单位，负责对全市“门前五包”责任制工作进行监督、指导、协调。

（二）各街办、开发区管委会成立“门前五包”落实工作领导小组，负责本辖区内“门前五包”责任制工作的领导、 组织实施及日常管理，把“三长一会制”切实落到实位。

（三）各村（居）委员会在街区的指导下，通过村规民约形式协同做好“门前五包”责任制工作的具体落实。

（四）责任单位必须根据划定的责任区范围，与所在地 街区签订“门前五包”责任书，并接受街区和市治理办对“门 前五包”责任制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。

（五）住建、行政执法、公安、交通、卫健、商务、生 态环境、市场监管、自然资源和规划及电力通讯等相关职能部门（单位）要按照职责，切实履行好“门前五包”责任制 工作的日常管理和督导检查职责，及时处理责任单位所举报的问题。

四、工作措施

（一）建立台帐。对“门前五包”责任制单位进行摸底备案和台帐管理，全面登记责任单位的名称（姓名）、地址、电话、责任书签订、违规处罚等情况，实行动态管理。

（二）签约挂牌。与责任单位签订责任书并挂牌公示，责任书应当载明“门前五包”的责任人、责任范围、责任内容以及法律责任，公示牌应当标明“门前五包”的责任单位、 管理内容、管理人员和监督电话等内容，接受群众监督。

（三）监管考评

市治理办加强对“门前五包”责任制落实情况的监督指导，将“门前五包”责任制落实情况列入相关职能部门、街 区年度考核目标，每半年对相关职能部门职责跟进情况、街 区“门前五包”责任制落实情况进行检查评比。各街区建立“门前五包”责任制落实情况检查考评制度， 一是加强日常巡查力度，街区配备督查、巡查人员，对责任单位履行“门前五包”责任制情况进行检查，通过走访、巡查和责任告知方式，帮助责任单位维护市容环境秩序。二是每季度组织检查一次，每次检查均应做好记录，印发情况通报并限期整改，同时将情况通报及整改情况报市治理办备案。三是推行 “三长一会制”（路长、店长、楼长+志愿者协会），街区工作人员担任路长，商户代表担任店长，居民代表担任楼长，成立城市管理志愿者协会，协同督促责任单位落实“门前五包”责任制。

（四）奖罚并举

市治理办对落实“门前五包”责任制较好的街区给予通报表扬，并纳入年度目标考核给予加分。

市治理办对落实“门前五包”责任制工作不力的街区给予通报批评，并纳入年度目标考核给予扣分。

街区按季度和年度对责任单位落实“门前五包”责任制

情况进行评比，并将评比结果进行公布，对优秀责任单位可以给减免城市生活垃圾处置费等奖励措施，提供更加便捷优质的行政服务；对不合格责任单位，通过媒体公开曝光，存 在违法违规行为的，依法给予处罚并将处罚信息纳入诚信记录系统。

五、工作步骤

（一）宣传动员阶段（2020年 4月1日至5月20日）

充分利用宣传车、宣传栏、标语等形式对“门前五包” 工作进行全方位、多角度的宣传，做到家喻户晓、人人皆知， 努力营造社会各界积极参与、城市管理人人有责的良好氛围。相关牵头部门、街道要上街进店发放“门前五包”宣传明白纸，大力宣传“门前五包”责任制的具体内容和意义。

（二）全面实施阶段（2020 年 5月21日—11月30日）

开展落实“门前五包”责任书签订、公示牌上墙等工作， 做到全覆盖、不漏签；组织职能部门及街区等单位，开展联合整治行动，对拒不签订“门前五包”责任书、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责任单位或个人依法进行处罚。推进过程中，注重充分发挥服务、管理、执法“三位一体”的综合执法职能作用，逐步将城市精细化管理思路融入其中。

（三）长效管理阶段（2020 年 12月1日以后）

采取专项抽查的形式对城区“门前五包”责任制工作情况进行评价总结，提出年度工作目标，通过评价、固化相关 管理制度，形成长效管理措施，实现“门前五包”责任制工 作规范化、常态化、制度化。

六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成立市“门前五包”治理领导小组办，负责对该项工作的领导和协调，各街区建立“门前五包”责任制体系，落实领导责任制，明确专职领导分管，建立工作制度，协调、指导“门前五包”责任制工作有序开展。

（二）明确责任分工。组建“门前五包”工作监管队伍， 明确责任路段，明确责任人，做到责任到岗，责任到人，切实加强对“门前五包”责任落实情况的巡查和管控，深入一线发现问题并及时督促整改。

（三）严格督促指导。领导小组对“门前五包”责任制 工作的落实情况进行定期督查通报，将相关部门、街区落实“门前五包”责任制巡查、监管情况作为考核评比的重要内容纳入城市综合管理考核中来。